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3號  
聯絡人：伍恩慧  
聯絡電話：02-27075215#173  
傳真電話：02-27098023  
Email：hsnu.artcenter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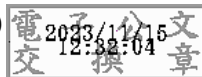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附教字第112001478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530100u\_1120014785ax\_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一人一故事劇場工作坊-藝術生活學科中心暨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合作辦理112-1教師研習」實施計畫乙份，請貴校鼓勵相關領域教師報名，並請惠予參加教師公差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5月2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800491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依序錄取任教桃園市高中職藝術生活科教師、全國高中職藝能科教師、全國高中職教師，共計35人。。
- 三、研習時間與課程代碼：詳見實施計畫。
- 四、請報名教師務必確認於全教網留下正確常用信箱，以利發送課前通知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 
副本：本校藝術生活學科中心(不含附件)

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11/15



1120008358